攀　　枝　　花　　学　　院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攀学院防组〔2020〕18 号

关于印发《攀枝花学院 2020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和《攀枝花学院 2020 年秋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经学校领导审批，现将《攀枝花学院 2020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和《攀枝花学院 2020 年秋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你们利用开学第一次教职工大会和学生开学第一课等时机，组织本单位全体师生员工，认真学习领会文件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文件要求，做到人人知晓防疫知识，全面落实防疫措施，保证学校防疫工作各项要求全面落到实处，有效防控新冠肺

炎疫情，切实保障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构建和谐平安校园。

特此通知

附件：1.《攀枝花学院2020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

2.《攀枝花学院2020年秋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攀枝花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9月8日

附件 1

攀枝花学院
2020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

为安全、稳妥、有序地做好学校 2020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有效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的通知》（国卫办疾控函〔2020〕668 号）和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秋季学期教育教学和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川教函〔2020〕441 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时刻保持应战状态，强化组织领导，坚持防控为主，严格责任管理，确保快速反应，加强联防联控，做到学生开学信息通知到位、健康状况精准排查到位、校园管理和值班值守制度执行到位、教育教学管理服务措施落实到位、身心异常情况应急处置到位，严防疫情输入和扩散，确保校园“一方净土”，扎实推进秋季开学，持续做好秋冬季常态化防控，全力确保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组织领导

1.在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各成员单位根据责任分工牵头做好 2020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和秋冬季常

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2.各学院成立以党、政负责人为组长，学院办公室主任、教研科科长、学生科科长、团总支书记和全体辅导员为成员的工作小组，在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具体组织、安排和落实本学院学生开学工作和秋冬季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三、开学返校时间安排

（一）本专科老生

学校从2020年9月8日至9月13日，有序、分批组织学生返校，具体安排如下:

9月8日：校院两级志愿者,校级60人，院级240人(各学院20人左右)

9月10日：智能制造学院，外国语学院

9月11日：康养学院，钒钛学院，生化学院

9月12日：医学院，土建学院，艺术学院，人文学院

9月13日：交汽学院，经管学院，数计学院

（二）本专科2020级新生

2020级本科新生入学时间为2020年9月19-20日;

2020级专科新生入学时间为2020年9月27日。

具体返校人数由各二级学院进一步核实为准。开学报到及入校后疫情防控工作参照本方案执行。

（三）其他学生安排

中职学生、继续教育学生、留学生返校安排由相应单位提出并报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审批。

四、开学前的准备工作

（一）完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提前熟悉掌握当地医疗服务预案，主动与疾控机构、就近定点医疗机构加强沟通协调，积极开展联防联控，细化各项防控措施，形成学校与教育、卫生、家庭、医疗机构、疾控机构“点对点”协作机制、监测预警与快速反应机制。

责任部门：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全面开展信息排查。坚持“四早”要求，开学前对全体师生员工暑期行踪和健康状况进行持续不间断的摸底排查，落实好零报告、日报告制度，教育引导师生做好居家防护和返校途中防护。要求学生开学前连续14天进行健康登记和定位打卡，并如实上报个人情况。注意合理作息，均衡营养，加强锻炼，返校前确保身体状况良好。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的师生员工返校时须向学校出示一周内的核酸检测报告。境外师生未接到学校通知一律不返校，返校时按照有关要求向学校出示核酸检测证明材料。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部、学生处、各学院

（三）严格执行健康证明查验制度。低风险等级地区人员持健康通行“绿码”，在测温正常且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可有序返校。到过境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的教职工不得私自提前返校上班。确因特殊情况需提前返校上班的，须出具相关核酸检验证明材料且通过所在单位同意，并服从学校统一安排，配合门卫室做好登记，测量体温正常后方可进入校园。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

学生或返校前14天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学生，返校时须向学院出示一周内的核酸检测报告。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部、学生处、后管处、保卫处、各学院

（四）做好返校提醒工作。开学报到前，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向全体师生员工提醒开学返校注意事项和返校流程。注重把返校途中的防护教育作为重要内容，引导教职员工和学生做好返校途中的个人防护。对符合返校要求的学生发放“返校通知书”，学生持“一码一卡两书一票”（即健康码、健康卡、返校通知书、返校承诺书、从返回地至学校的全程车（机）票）等材料，确保安全返校。

责任部门：疫情防控办公室、组织人事部、学生处、各学院

（五）完善疫情防控设施和物资储备

1.学校餐厅、卫生间配备足够的洗手液，保证水龙头等供水设备正常使用。资管处提前储备好疫情防控所需的口罩、消毒液、医用酒精、温度计、手持红外测温仪、护目镜、医用防护服等物资，为开学后防控工作做好充分物资准备。

2.准备相对独立、易于管理的医学观察区域（独立隔离区），完善设施设备，做好条件保障。

3.开学前集中进行校园消毒，对学生宿舍、教室、实验室、食堂、运动场馆、图书馆等公共区域进行清洁消杀，做到环境卫生不留死角，清理杀毒不留空白。

责任部门：后管处、资管处

（六）开展防控培训演练

从学校相关部门抽调具有医师、护士、执业药师等资格证的精干力量组成学校疫情防护专业卫生队伍。对参与疫情防护人员组织开展专业知识、技能培训，增强疫情防护工作能力。在正式开学前组织开展开学应急演练，按照“演练即是实战”的要求，通过演练进一步梳理短板弱项、查漏补缺，立行立改，确保无死角、无遗漏、无盲区，保证学校能够快速有效处置突发异常情况，为返校复学做好全面准备。

责任部门：疫情防控办公室、后管处、保卫处

（七）做好宣传教育工作

重点关注因新冠疫情引发教师、学生和家长的焦虑和担心问题，主动做好宣传引导。持续开展“把灾难当教材与祖国共成长”主题教育活动，教育引导全校师生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积极传播正能量，全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做好开学第一课准备工作，围绕思想政治教育、疫情基本知识、防控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对所有师生开展疫情防控知识教育，提升疫情防控意识，增强防控能力。

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学生处、团委、各学院

五、开学返校报到工作

（一）全体学生严格按照学校规定的返校日程表返校。无特殊情况的，不得提前或延迟返校。有特殊情况的，需要履行相应请假和报备手续。

（二）严格入校管理。校门口设置管控点，学生有序排队入校。私家车送学的，轻装简行，学生在校门口管控点下车进入等

候区，车辆及陪同人员不得进校。学生返校时，在报到现场自觉出示“一码一卡两书一票”，核验身份，报到登记。在报到现场接受行李消毒、身份验核和体温检测、把好入校关。返校手续齐全和体温正常的学生，直接安排回宿舍居住；返校时身体有异常情况的学生，需到医院进行核酸检测，不符合返校条件的学生，一律不准进入校园。

责任部门：学生处、保卫处、后管处、各学院

（三）严格落实体温检测和健康监测制度。从返校当日开始，各学院组织学生做好晨午晚体温监测上报及统计，发现异常情况按应急处置预案处理。

责任部门：学生处、各学院

（四）开展开学第一课。利用一天的时间组织返校学生和教师观看省教育厅统一录制的防控法规和制度、个人防护与消毒等知识和技能培训等微课视频，收看校领导讲话和师生代表发言在线视频，对所有师生开展疫情防控知识教育，提升疫情防控意识，增强科学防控能力。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学院

（五）坚持值班值守。学生返校期间，学校各级领导和相关工作人员必须坚守工作岗位，保持通讯畅通。学生处统筹协调，保卫处负责维持秩序，资管处负责物资保障，防控办和后管处负责应急处理。辅导员采取“人盯人”办法，加强与学生联系，全面掌握返校学生返程动态；发现应返校而未按时返校的学生，立

即联系其家人，将有关信息及时报告学院和学生处；夜间返校学生，由后管处、保卫处协同各学院妥善安排。

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学生处、保卫处、后管处、各学院

六、开学教学工作安排

（一）开学前准备

1.按时发放教材。教务处按照学生返校时间安排，合理安排人员，避免扎堆，错峰领取，保证教材分发有序。

2.教学场所消毒。教学场所主要包括教室、实验室及实训基地。由保卫处教室管理人员配合后管处，对教室进行卫生清理及消毒。由实验室、实训基地归属的二级学院配合后管处，对实验室及实习实训基地等教学场所进行卫生清理及消毒。

3.教学、实验设备检查。组织相关人员对教室内多媒体、课桌椅等设备进行检查，各教学单位对实验室设备、安全、环境卫生进行检查，保证教师上课需要。

责任部门：教务处、后管处、保卫处、各教学单位

（二）实行分年级错峰上下课制度

开学后实行分楼层错峰上下课制度,视疫情发展情况再决定是否取消错峰上下课。

一、三年级按正常作息时间行课，二、四、五年级按正常上下课时间推迟15分进行。错峰上下课期间不统一打铃。因错时上下课不方便统一打上下课铃声,因此学校关闭所有教学楼的上下课铃声,任课教师须用手机设置好上下课闹钟。保证分散就餐。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三）课程教学安排

1.理论、实验、体育等各类课程全面恢复正常教学秩序，因疫情影响暂不能返校或返校后需隔离学生所涉及课程继续开展线上教学或线上线下同步教学，相关教师须提前做好录播或直播教学准备。

2.境外留学生暂不返校，所涉及课程全部进行在线教学，任课教师要提前做好相关教学准备工作。

3.持续推进校内在线学习平台应用

学校鼓励教师在教学过程中使用多样化的信息化教学工具，加强师生互动和教学过程管理。校内在线学习平台经过疫情期间的不断优化，功能趋于完善。学校鼓励教师加快应用校内在线学习平台，开展线下为主、线上辅助的线上线下混合教学。任课教师可提前将教学日历、课件、电子化教材等课程相关资料上传到校内在线学习平台供学生课前预习；课中使用平台“课堂模式”开展随堂测试、点名等互动教学，加强教学过程管理；课后在线进行作业提交、批改、答疑、分组讨论、作业互评等。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四）实习实践教学安排

安排在校内的实习实践教学环节按照教学计划正常开展；安排在校外实习基地的实习实践环节，严格按照学校防疫要求，配合实习基地管理部门做好科学合理安排，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有序组织开展，严格履行申请审批手续，及时上报实习实践和疫情

防控方案，方案获得批准后方可按计划开展。严禁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开展实习实践活动。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五）考试安排

1.原定2019-2020学年春季学期进行，但因疫情原因延期的课程补考、期末考试等，安排在2020年秋季学期开学第1-3周进行。

2.国家英语四六级考试于9月19日进行。

3.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于9月26日至28日进行。

4.2019-2020学年春季学期的课程补考安排在第1-3周进行。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教学单位

七、学生返校后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一）严格校园出入管理

1.学生经二级学院批准后持出入证明于学校门口进行人脸识别，测量体温正常后方可出入。

2.教职员工入校时必须进行人脸识别，测量体温正常后方可进入。

3.校外人员禁止进入校园，确因工作需要进校的，提前由对接部门向保卫处进行报备，凭身份证进行登记并测量体温，校内业务部门前往门岗处确认后方可入校。

4.具有校园车牌识别系统的车辆方可进出学校停车场。确因工作需要进出学校的校外车辆，乘车人员需凭身份证进行登记，

并测量体温正常后方可入校。

5.所有进入学校人员需配合门岗进行人脸识别和体温检测，对识别和体温异常人员门卫有权禁止入校，体温异常的按照可疑病例报告流程处置。

6.加强对外卖配送和快递人员核查、登记与管理。外卖配送人员不得进入校园；南校区、西校区的快递收发点按照科技产业公司设置的点位不变，按要求进行严格管理。

责任部门：保卫处、学生处、后管处、科技产业公司

（二）开展师生员工健康检测

1.动态更新疫情健康档案数据。将学生每日的晨午晚检情况、缺勤/缺课病因追踪情况、复课证明查验情况纳入疫情健康档案，随时掌握师生最新健康状况。

2.将每日学生晨午晚检工作作为开学后重要健康监测手段，严格落实。

（1）晨午晚检监测内容。做好健康状况、精神状态监测，测量体温等基本生命体征，监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可疑症状及皮疹、黄疸、腮腺肿大、腹痛等其他传染病相关症状。

（2）学生晨午晚检由各二级学院负责。各党委（总支）书记是各二级学院（部）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应掌握本部门师生每日因病缺勤情况，及时研究解决传染病防控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安排专人汇总信息、系统上报；辅导员按工作安排完成学生的晨午晚检监测任务，监测结果需在《学生健康登记簿》和“学习通APP”上做好记录，并安排专人做好晨午晚检、缺课

病因追踪等数据的登记报送，做好家校联系；后管处负责晨午晚检的技术指导，全校晨午晚检、缺课病因追踪数据的分析研判，病愈复课证明查验与管理。

3.每日做好全校师生的缺勤/缺课病因追踪，复课证明查验，并做好相关登记与报告。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部、学生处、后管处、各学院

（三）严格校内场所管理

1.做好教学区域管理。落实防控措施，做好教学场地内的疫情防控，加强室内通风换气，保持教室、实训室、图书馆等场所卫生清洁，垃圾及时清理。对公共区域高频接触物体表面，如门把手、课桌椅、讲台、楼梯扶手、电梯按钮等，安排专人每日进行清洁消毒。如使用空调，应当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学院、图书馆、后管处

2.做好学生公寓管理。学生宿舍严禁外来人员入内。安排专人负责宿舍的卫生管理和检查。引导学生在宿舍区不聚集、不串门。宿舍要勤通风、勤打扫，保持厕所清洁卫生，洗手设施运行良好。做好垃圾清理和日常公共区域消毒。

责任部门：学生处、后管处

3.食堂卫生管理。合理调整时间做到错峰供应。引导师生就餐排队时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建立就餐、消毒等食品卫生管理台账。加强食材采购、存储、加工和销售等环节卫生安全管理，严格执行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做好就餐区域桌椅、地面及餐（饮）具和炊具的清洁消毒。餐余垃圾及时清理和收集。

责任部门：后管处

4.开展校园环境治理。加强校园环境日常保洁、维护工作。及时分类清运校内垃圾，对校内垃圾桶和垃圾房严格进行消毒。

责任部门：后管处

（四）严格校内活动管理

1.做好日常教学管理。教学管理部门抓好教学检查、教学监控、综合实训、期末考试等工作，任课教师加强课堂考勤，严格执行请销假学生管理制度，对缺课学生追踪到底记录在案。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随时做好调整教学任务的准备。对因各种原因未返校学生采用学生在家自学、线上学习和教师线上辅导等形式做好学业辅导，实现未返校学生与在校学生学习同步同质。

责任部门：教务处、各学院

2.严格控制师生聚集活动。按照“非必须，不举办”的原则，除正常的教育教学活动外，原则上不得举办其他聚集活动；确需举办的，要提前制定预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各学院

3.强化思想教育。加强对疫情高发地区返校的教职员工和学生的关怀帮助。提供心理咨询服务，做好心理疏导。强化“生命教育、信念教育、科学教育、道德教育”，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引导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团委、中特学院

4.开展健康教育。加强流感等秋冬季高发传染病的监测、分析、预警、处置。以增强学生身体素质、健康体魄为出发点，重

视学生健康素养和自我防护能力提升。通过多种方式，提高师生、家长防病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引导师生主动接种流感等疫苗。关注学生心理等问题，为师生提供心理健康咨询服务。

责任部门：后管处、体育部、中特学院

（五）加强值班制度

实行学校领导带班，中层干部总值班，医务人员、辅导员、学生管理干部值班制度，做到疫情问题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各学院

（六）全力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1.学校所在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风险等级发生变化，应及时按照当地疫情防控要求执行。

2.学生和教职员工如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应立即佩戴口罩防护，学生应及时报告辅导员，教职员工应及时到附属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开校后，疑似发热学生就诊，按照《攀枝花学院疑似发热学生处置流程》，及时通知120救护车接发热学生至附属医院发热门诊就诊，辅导员做好发热学生就诊服务工作，参加医保学生门诊费用按医保规定报销。

3.发现呼吸道病例异常增多或当日请病假人数超过基线水平等可疑聚集性疫情时，第一时间向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发现师生的散发病例后，各部门应立即报告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在2小时内书面报送初步调查情况。

4.疫情处置措施

（1）密切接触者的追踪和管理

对疑似病例、确诊病例、轻症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采取医学隔离观察。医学观察按照省教育厅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下发的相关规定执行。卫生健康部门判定密切接触者范围后，学校立即按照卫生健康部门划定范围拟定人员名单，要求师生员工落实和配合医学观察。密切接触者应每日至少进行2次体温测定，并定时上报，体温正常也应上报。若出现发热或呼吸道、肠道相关症状，应立即上报。观察期间尽可能减少与其他人员的接触且不得外出。如果必须外出，必须请示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并严格按要求做好防护。做好集中医学观察区的清洁与消毒工作，注意开窗通风，避免交叉感染。

（2）病例的隔离治疗

设立医学观察室，同时提前协调，及时按转运流程转运病例，为病例的隔离治疗节约时间。每日电话追踪病例的病情进展，注重人文关怀，做好记录。

（3）消毒

发现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后，全校范围内停止使用空调。在疾控部门指导下开展对疑似病例和密切接触人员的环境、生活用品、排泄物、呕吐物、运输工具等进行随时消毒和终末消毒。

5.停课观察与复课管理

（1）停课观察

师生出现相关症状后，医院不能排除但暂未达住院标准的病例（门诊观察病例）需停课观察，直至医院排除或诊断升级（明确为病例）为止，其中医院排除传染病的需提供有效证明返校。

具体停课观察要求按照属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下发的相关规定执行。

（2）复课管理

师生出现相关症状后，经医院排除传染病的，凭有效诊断证明返校正常上课和生活。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康复后，凭医院出具的复课证明返校。校医对复课证明进行复核后，开具回班复课证明，学生方可回班上课。

责任部门：后管处

八、工作要求

1.提高思想认识。秋季学期返校学生人数多，秋冬季又是呼吸道、消化道等传染性疾病高发期，全校上下要充分认识学生返校疫情防控的重要性、紧迫性和艰巨性，把学生开学返校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作为最重要的政治任务，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重大政治检验，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工作，确保学校各项要求及安排部署落到实处。

2.发挥组织作用。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学校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保证作用，党支部要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共产党员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做好学生返校后疫情防控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3.严格落实责任。全校各部门和各学院要严格落实工作责任，严守工作纪律，按照学校的统一部署要求，认真、严格、严肃地做好学生返校前后各项工作，做实基础工作，突出重点工作，补齐工作短板，堵塞工作疏漏，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4.加强舆论引导。各部门和各学院要教育引导全体师生抵御不实信息，做好谣言辨析，加强正面宣传，及时回复师生关切的问题，第一时间通报信息，保证信息公开透明。增强师生网络安全意识，做到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

5.强化责任追究。对工作不力的部门和工作人员要进行通报批评，对因工作失职、渎职而造成疫情发生扩散等不良影响的，将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对有关领导和直接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

附件 2

攀枝花学院 2020 年秋季学期
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按照《教育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秋季学期教育教学和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0〕22 号)、《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的通知》(国卫办疾控函〔2020〕668 号)、《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秋季学期教育教学和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川教函〔2020〕441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和市委、市政府疫情防控相关安排部署，结合学校实际和新冠肺炎防控新形势，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 省政府、市委 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按照教育部全面恢复教育教学秩序的要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坚持人物同防、多病共防，落实“四防”要求、“四早”措施，科学精准防控，坚决守牢学校疫情防控阵地。

二、健全完善疫情防控工作体系

（一）加强组织领导

2020 年秋季学期开学疫情防控工作在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根据相关专项工作方案，成立校园

安全管控小组、教职工返校工作小组、学生返校报到工作小组，落实疫情防控期间校园安全稳定工作及秋季学期师生返校报到等相关工作，专项工作小组设置如下:

1.校园安全管控小组

组　长: 朱波强

副组长: 林　伟

成　员: 党政办公室、教务处、组织人事部、学生处、后管处、网计中心、图书馆、体育部、科技产业公司、安信物业、驾校，各二级学院负责人

2.教职工返校工作小组

组　长: 胥刚

副组长: 苏兴仁、王明辉、王军、李珲、林伟、梁士海

成　员: 各部门、二级学院行政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组织人事部），组织人事部部长苏兴仁兼任办公室主任，王明辉、王军、李珲、林伟、梁士海为副主任，组织人事部、宣传统战部、教务处、保卫处、后管处、工会等部门相关人员为成员，负责统筹协调教职工开学返校工作，保障教职工平安返校。

3.学生返校报到工作小组

组　长: 石维富

副组长: 周传兴、李珲、林伟、王军、王鹃，各二级学院党组织书记

成　员: 各二级学院分管学生工作领导，学生处、后管处、

保卫处、教务处、校团委

（二）夯实各方责任

按照《攀枝花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攀学院〔2020〕1号）关于组织领导和各单位职责的相关规定，压实责任。对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责任的将严肃问责。

（三）强化联防联控、群防群控

织密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防控工作网。强化校内联防联控，按照攀枝花学院学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联防联控、群防群控机制，构建“学校、学院、班级、寝室、学生”五级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工作体系，各二级学院安排专人作为信息员，加强与学生处等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联系，对学生返校、开学期间出现的特殊情况及时报告，实现无缝对接；强化校地联防联控，按照《攀枝花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加强学校与市、区教育、卫生、疾控及医疗等机构联防联控机制建设，形成分工明确、衔接有序、高效运转、执行有力的疫情联防联控体系。

（四）加强教育服务

各单位要做好师生员工疫情防控宣传、教育、服务工作，及时关注师生员工的心理状况，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和疏导。宣传统战部要积极开展疫情防控法规、制度及个人防护与消毒等知识、技能的分类培训，提高师生员工的防护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学生处通过制定下发《攀枝花学院2020年秋季学生返校相关事宜告知书》，做好返校学生行程安全防护教育，确保每位学

生掌握旅途防护措施。

相关单位积极与市、区疾控机构、医疗卫生机构对接，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疫情防控指导和师生员工健康服务工作。

（五）加强信息排查及报送

严格执行疫情“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组织人事部、学工部、离退休处分别按各自工作方案，牵头组织各单位做好每天对教职员工、离退休人员和各类学生情况的了解、登记、排查工作，后管处还须对其所聘员工及施工人员情况进行排查，保卫处还须对其所聘人员及校区内居住但无归属部门人员情况进行排查。各牵头单位对排查出的情况汇总形成防控日报并填写教育厅日报表，并于每日 13:00 前报学校办公室秘书科，秘书科汇总后按要求报教育厅、市东华街道。

各单位负责人对每日上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严禁迟报、漏报、瞒报。对迟报、漏报、瞒报的，学校将给予相关责任人纪律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承担法律责任。

三、做实做细疫情防控措施

（一）加强校园安全卫生管理

1.校园管控

校园实行封闭管理，进入校园内人员按学校相关规定合理佩戴口罩。西苑校区秋季开学开启北门，南苑校区秋季开学开启南门、东门、学府广场 9 号公寓旁边大门，返校学生须从南门进校、确因特殊情况需出校园的，凭二级学院审批手续经人脸识别后方可出校。

室内外运动场所暂停对外开放。减少人员聚集，大型室内聚集性活动非必要不组织，从严控制、审核各类涉及学生聚集性活动，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开展相关活动；学生处、保卫处、校团委、各二级学院要加强对学生活动的审批、管理和校园巡查。

2.门禁管控

学校分别在南校区、西校区设置四个疫情防控管控点，用人脸识别和体温检测的方式对进入学校人员和车辆进行准入检查和登记。严禁未经人脸识别、体温检测和体温异常人员进入校园，严把校园疫情防控第一道关口。

校外人员禁止进入校园，确因工作需要进校的，提前由对接部门向保卫处进行报备，凭身份证进行登记并测量体温，校内业务部门前往门岗处确认无误后方可进校。

具有校园车牌识别系统的车辆方可进出学校停车场。确因工作需要进出学校的校外车辆，乘车人员需凭身份证进行登记并测量体温，体温正常的方可进校。

加强对外卖配送和快递人员核查、登记与管理。外卖配送人员不得进入校园；南校区、西校区的快递收发点按照科技产业公司设置的点位不变，按要求进行严格管理。

3.校园环境卫生管理

加强校园环境卫生整治，落实秋冬季季节性疾病防范要求，降低多重传染病流行叠加风险。开学前对校园进行全面的消杀及室内通风换气。开学后，做好教室和办公场所卫生管理，加强室内通风换气，对公共区域高频接触物体表面，物业中心安排专人

每日进行清洁消毒。

4.食堂卫生管理

采取错峰就餐，就餐排队时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建立就餐、消毒等食品卫生管理台账。后管处履行校园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加强食材采购、存储、加工和销售等环节卫生安全管理，严格执行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食堂经营者每日做好清洁消毒工作，膳食科负责监督检查。

5.学生宿舍管理

严禁学生在校外住宿，学生宿舍严禁外来人员入内，学生在宿舍区不聚集、不串门，宿舍要勤通风、勤打扫，安排专人负责宿舍的卫生保洁和检查，公寓中心宿舍管理员负责日常性消毒工作。

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组织返校学生开展寝室清洁卫生大扫除，加大学生寝室卫生检查力度，对寝室卫生不达标的学生进行严肃处理。

（二）加强教职员工管理

1.返校前管理

各单位行政负责人要对本单位教职员工返校工作制定预案，做出具体安排并检查落实。

教职工要及时掌握市、校的各项防控制度和防控规定，掌握个人防护与消毒等知识和技能，做好自我健康监测，开学前进行连续14天每日体温测量，记录健康状况和活动轨迹，并如实上报各单位行政负责人。注意合理作息，均衡营养，加强锻炼，返

校前确保身体状况良好。

到过境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的教职员工不得私自提前返校上班。确因特殊情况需提前返校上班的，须出具相关核酸检验证明材料且通过所在单位同意，并服从学校统一安排，配合门卫室做好登记，测量体温正常后方可进入校园。

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的教职员工返校时须向学校出示一周内的核酸检测报告；境外教职工未接到学校通知一律不返校，返校时按照有关要求向学校出示核酸检测证明材料。

返校途中要做好自我防护，如身体出现发热、干咳、鼻塞、流涕、咽痛等症状应当及时就近就医，如在飞机、火车等公共交通工具上，应当主动配合乘务等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监测、防疫管理等措施，并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学校。

2.返校报到管理

返校当天，各单位负责组织做好教职员工开学到岗情况统计。对体温超过37.3摄氏度或有干咳、乏力等症状的教职员工，各单位需安排到指定隔离地点进一步观察，或安排送医院进一步检查，同时将患者情况及时报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开学工作管理

各单位要每日掌握教职员工动态，做好教职员工每日日常体温监测工作，了解身体异常教职工密切接触人员、行踪等信息。教职工一旦出现发热疑似症状，应及时就医并请假，不得带病上班；经医院诊断排除新冠肺炎疫情后方可回校上班。

对被隔离治疗或在境外等不能按时到岗的教职员工，各单位应根据工作需要做好人力资源配置工作，对教职员工进行合理调配。

（三）加强学生工作管理

1.返校前准备工作

(1)做好志愿者队伍的组建、培训工作

组建校、院、班三级疫情防控志愿者。校级志愿者协助相关单位做好返校审核、门岗管理、公寓管理、健康监测、防疫宣传和学生疫情防控监督等工作。院级志愿者协助学院做好学生开学报到工作、查验工作，确保学生按照学校规定报到入校；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协助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深入宿舍、班级做好学生自我防控管理监督；协助做好隔离学生的后勤服务等工作。班级志愿者面向班级同学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宣传；组织、督促班级学生每日健康检测和信息“日报告”“零报告”，出现异常情况及时向辅导员报告；监督班级学生在教室、寝室等场所的疫情防控措施；协助做好缺勤学生原因调查和追踪管理；协助做好学生归寝情况检查等。后管处、校团委牵头对志愿者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学习和志愿服务培训。各二级学院根据疫情防控实际做好院级、班级志愿者队伍的组织、培训和工作安排。

(2)建立、完善学生工作相关管理制度

学生处进一步制订科学、规范、操作性强的学生返校报到和返校后的学生管理规章制度。组织学工系统教师、志愿者等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3）学生返校安排

严格执行学生返校申请许可制度。学生按照分期分批返校方案返校，返校前连续14天进行健康登记和定位打卡，并如实上报个人情况。不得不报、瞒报、谎报，各二级学院要组织辅导员认真审核。学生不得擅自提前返校，如未经批准擅自返校，将依据《攀枝花学院疫情防控期间进一步加强学生管理的通知》进行严肃处理。

正在发热或有疑似症状的学生就地留观，暂缓返校。返校途中身体出现发热、干咳、鼻塞、流涕、咽痛等症状应当及时就近就医，如在飞机、火车等公共交通工具上，应当主动配合乘务等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监测、防疫管理等措施，并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学校。

（4）2020级新生报到安排

2020级本科新生9月1日起健康登记打卡，凭“一码一卡两书一票”（即健康码、健康卡、承诺书、录取通知书、到校车票），按规定时间到校报到；2020级专科新生按辅导员通知要求到校报到。

2.学生返校报到管理

严格查验学生返校申请和对返校学生进行健康检查。学生处牵头组织各二级学院逐一查验学生返校申请表、健康卡；后管处牵头做好返校学生身体检查、测量体温等工作。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学生或返校前14天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学生，返校时须向学院出示一周内的核酸检测报告；对不符合返校要求或返校

时身体有异常情况的，学生需到医院进行核酸检测。无特殊情况，家长不得进入校园。后管处做好学生行李等物品的消杀工作。

严格实行网络报到。学生进入寝室后，在 APP 上向辅导员报到，辅导员做好登记备案工作。

3.加强学生返校后的教育管理

（1）严格实行学生身体健康监测报告

学生返校后，各二级学院要按《攀枝花学院学生体温检测和健康监测管理制度》，落实晨午晚检和健康监测工作。

（2）严格学生考勤管理

严格执行《攀枝花学院学生因病缺课缺勤登记报告制度》，组织任课教师每堂课程严格考勤，任课教师必须第一时间将学生缺勤情况反馈给相关学院；辅导员要严格掌握学生缺勤情况，对发热、干咳、呼吸困难等不适症状者，辅导员应第一时间报告后管处和学生处；对因病缺勤学生进行电话访问，了解身体状况，进行心理抚慰，提出健康建议；严格执行《攀枝花学院复课返岗证明查验制度》；严格落实晚点名制度，严禁学生晚归、夜不归宿等行为。

（3）鼓励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保证正常作息，增强体质。

加大学生寝室每日巡查、检查力度，严禁学生晚归、不归和熄灯后玩手机等行为；引导学生在人员较为稀疏的空旷开放空间进行室外运动。

4.加强督查、检查与追责。

对学生返校报到工作落实不到位、疏于管理或玩忽职守的，按规定提交相关部门追究有关领导和直接责任人责任。

（四）落实疫情防控物资储备

1.加强公共场所防护物资储备

学校公共场所疫情防控物资按月配置，在现有疫情防控物质储备基础上月购公共厕所洗手消毒液盒、洗手液、消毒喷壶等物质，消毒泡腾片每个学生宿舍配备一个月量。

2.拓展渠道，确保防疫物资供应

联系好生产商家或供货商，解决所需要的防护物资。

（五）做好隔离场所设置及应急处置

1.设置隔离场所，配备应急物资

学校内设立临时隔离室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区，现有临时隔离室四个(西苑南门、南苑东门、南苑南门和卫生所)，临时隔离室按照一床、一桌、一卫、防护服、口罩等防控物质足量配置。开学后在一教学楼、C 区、西苑乒乓球场三个地方增加三个临时隔离室。按市疾控中心要求，临时隔离医学观察点防控物资储备按七天用量准备。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区设置在西苑校区学生宿舍四合院。

上课期间发生的与疑似发热者密切接触的学生需要临时隔离，南苑校区设置在 1 教学楼 101 圆教室、2 教 1-1 考务办公室、西苑校区设置在学生宿舍四合院。

2.做好应急处置

在校学生出现发热（体温超过 37.3 度）、干咳等疑似发热

症状，按照《攀枝花学院疑似发热学生处置流程》，及时通知120救护车接发热学生至附属医院发热门诊就诊，辅导员做好发热学生就诊服务工作，参加医保学生门诊费用按医保规定报销。

教职员工在校内突发感染症状，所在单位行政负责人应第一时间向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汇报。及时安排其在指定隔离观察点进行观察，由专人负责对隔离者进行健康状况监测及指导就诊。学校启动应急处置，第一时间向辖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配合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对共同生活、学习的一般接触者及时进行风险告知，如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时及时就医。各单位对接受隔离医学观察的教职工，要做到排查、管控、督导、宣教、关爱“五个到位”。教职工病愈后，返校要查验由治疗医院开具的复课、复工证明。

攀枝花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9月8日印发